

教育與培訓部實施 7 項措施預防校園暴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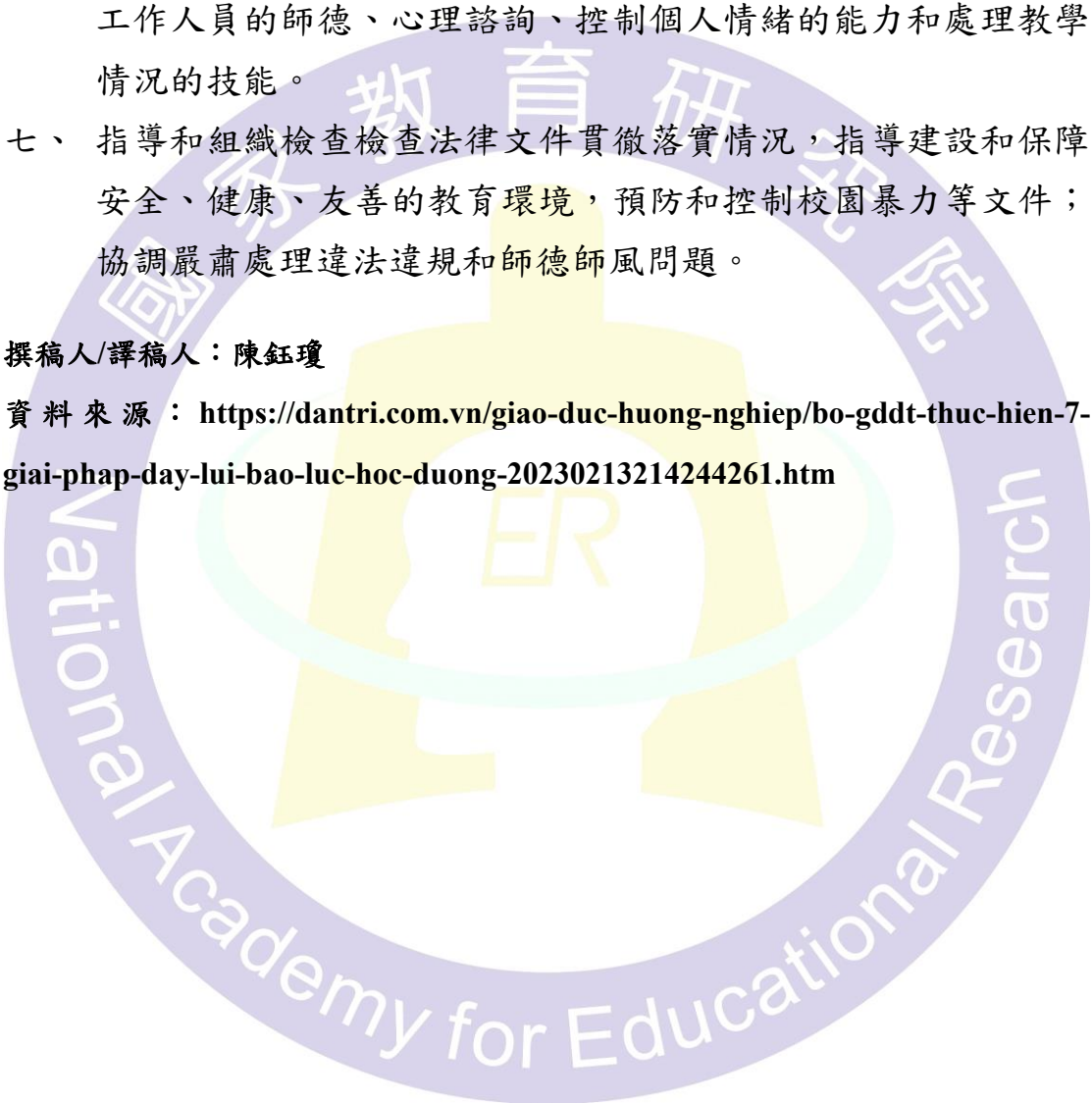
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

胡志明市國會代表團提議，教育與培訓部及各級主管部門、職能機構和學校應對校園暴力問題應有解決方案和措施，避免給學生、家庭和社區造成嚴重後果。

對此提議，教育與培訓部長答復如下：

為防止和減低校園暴力，教育與培訓部一直在實施以下解決方案：

- 一、繼續指導組織有效地貫徹落實安全、健康、友善教育環境、預防校園暴力等相關規定；建議總理頒布 2021-2030 年期間加強對青年、青少年和兒童的革命理想、道德、生活方式和激發獻身精神教育”的計劃、建設 2018-2025 年期間學校行為文化之項目；同時在每個時期和每年頒布通知、方案和計劃，以指導和指導政府和總理文件在整個教育部門的實施。
- 二、將法律教育、知識和生活技能的內容融入到 2018 年通識教育項目的公民、自然與社會教育、活動體驗等科目中。教育與培訓部為普通教育機構編寫了《預防校園暴力和性虐待的法律和技能手冊》；學校安全、秩序和安全手冊；處理高中生衝突情況的指南和許多其他教學材料。
- 三、教育與培訓部定期與中央各部委、部門、組織和群眾組織、各省市人民委員會進行協調，並指導教育與培訓司與地方部門、機構和組織進行協調。開展普法教育，保障學校治安和安全，預防和打擊校園暴力；道德教育、生活方式、生活技能、法律教育；學生校園暴力防控知識和技能；加強開展社會工作活動和學校心理疏導，預防和輔導支持學生遭遇校園暴力。配合司法部指導學校開展普法教育工作。
- 四、引導教育機構建設民主、安全、健康、友善的學校。在教育機構中制定和實施行為準則，確保教育機構每個成員與他人、環境和自己的關係中的善良、尊重、責任、合作和誠實的核心價值觀。發展適合學生性向、興趣、條件和年齡的社團。加強體驗活動、體育活動、社會活動，形成和發展學生的能力和素質。

- 
- 五、 加強學校與家庭在學生教育管理方面的合作；促進家庭在學生教育管理中的作用。學校與學生家庭定期就學校活動、學習培訓情況、異常跡像等進行雙向溝通，協調落實對學生的教育措施；學校支持並為家長提供陪伴和教育孩子進步的知識和技能。
- 六、 按照職稱標準、教師專業標準和新通識教育項目的要求，提高管理人員和教師的能力和素質。培養和培訓管理人員、教師和工作人員的師德、心理諮詢、控制個人情緒的能力和處理教學情況的技能。
- 七、 指導和組織檢查法律文件貫徹落實情況，指導建設和保障安全、健康、友善的教育環境，預防和控制校園暴力等文件；協調嚴肅處理違法違規和師德師風問題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陳鈺瓊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dantri.com.vn/giao-duc-huong-nghiep/bo-gddt-thuc-hien-7-giai-phap-day-lui-bao-luc-hoc-duong-20230213214244261.htm>